

【边聊边论】

县级工会服务项目如何落地?

被访者:何丽娟 记者:王路曼



近两年,对于密云县的职工来说,工会的声音真是越发地让人熟悉了,工会服务也越来越贴近一线职工。“工会娘家人在身边”这句话也得到了大家的广泛认可。对于如何让县、市级的工会服务项目落地到一线职工身边,密云县总工会主席何丽娟接受了记者的采访。

记者:您如何看待您现在的职位?

何丽娟:我在乡镇干了多年的群众工作,到县总工会任职工会主席只有半年时间。起初,我以为工会工作不会比基层群众工作更辛苦,可到了工会才真正认识到,这也是最基础的群众工作。作为县总工会主席,我有责任带领工会干部为全县职工服务。

而自从听了习近平主席在庆祝“五一”国际劳动节暨表彰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大会上的重要讲话,我更觉得身上的责任重大。所以,竭尽所能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,细心落实市、县级工会服务项目,让职工享受应该享受的和可以享受的服务项目,坐实“服务型工会”是我们必须履行的职责。

点评:何丽娟说,“认识到位才能责任到位,责任到位就会促进行动到位。”这让记者看到了一个行动派的工会主席。

记者:密云县总工会是如何落实服务项目的?

何丽娟:在我看来,落实服务项目,就是把服务项目送到职工中去,职工对于服务项目的知晓,是具体工作开展的基础,所以我们推出服务职工“一十百千”三年行动计划,广泛宣传工会服务项目,将服务内容送到职工身边去。与此同时,我们在落实好现有的十类31项服务项目的基础上,充分发挥果园街道心灵驿站及职工团体测试站的作用,关爱职工身心健康。同时,连续开展2次送清凉,4次鹊桥会等活动,都是直面一线职工。

最近,我们还将开展千名职工健步走活动,邀请各基层工会组织一线职工参与其中,倡导广大职工中展开文明出行活动。此外,我们还建立工会干部联系困难职工制度,对困难职工进行定期走访,让职工感受来自“娘家人”的温暖。

除了我们既定的服务项目,密云县总工会还将陆续开展相关文化和体育活动,将职工凝聚在一起。我们从县级工会组织层面做起,坚持面向一线职工的服务宗旨。

点评:服务直面职工的工作宗旨,让密云县职工与工会服务项目真正实现了“零距离”。

朱红:住总集团工会副主席
姜水:住总房地产开发公司工会负责人
饶咏梅:住总集团机关职工
刘立侠:住总房地产开发公司党办职工
郭庆红:住总集团宣传部



继首次开展爱心义卖活动,北京住总集团日前又举办了“集团困难职工子女助学捐赠大会”,集团机关党委和工会各向爱心基金拨款5万元,做实了爱心基金,定向捐资给23家二级单位的32名困难职工,该集团也由此实现了救助有就学子女的在册困难职工家庭100%全覆盖。工会帮扶困难职工如何推陈出新?下面就让我们听听住总集团的工会干部和职工谈一谈。

工会帮扶困难职工如何推陈出新?

□本报记者 付少玮/文 彭程/摄

工会创新筹款方式 助困难职工子女上学

朱红:近年来,集团始终高度重视困难职工的子女就学问题,集团目前共有46名在册的困难职工,这些职工中大部分家中有就学期间的子女。5年来通过“金秋助学”活动共计资助30余人,金额为7.83万元。但是,由于“金秋助学”的限制条件比较多,困难职工子女就学的压力越来越大,需要我们建立长期有效的帮扶机制。

今年年初,住总集团工会落实2015年工作会要求,率先开展了“微创新”活动,不但鼓励职工技术创新、管理创新,也积极探索各个领域工作方法的创新。在困难职工子女助学方面,制定了《住总集团特困职工子女助学爱心捐助办法》,建立爱心基金,通过集

团募捐、职工爱心义卖等渠道,筹集善款,专款专用,定向捐助这些子女就学期间的困难职工。

姜水:这项活动作为集团“百千万”主题实践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,受到基层各单位的高度重视,3月中旬我们接到集团通知后,马上在职工中展开宣传号召,职工对参与爱心义卖活动的积极性非常高,不少身边的同事都互相商量着寻找合适的拍品。最终仅仅两天的时间,就募集到了39件拍品。集团层面收到爱心捐赠物品超过300件,包含家用电器、日用品、收藏品及职工的艺术创作作品等。

职工用食材做成香皂 参与爱心义卖

饶咏梅:说起我的拍品有些特殊,我父亲是一位退役军人,非常酷爱书法。一次,我回家吃

饭时说起了单位义卖的事情,父亲很开心,让我从他的作品中随便挑,我就精选了两幅书法作品。最终,以当天最高价被一位喜爱书法的同事拍走了。父亲知道后表示,下次有机会还会参加。

刘立侠:我参加竞拍的是自己用食材做的15块手工皂。现代人都注重健康生活的理念,我的手工皂都是用花粉、药用粉做的,没有任何香精和色素。用100克食材才能做1块香皂,为了做这些香皂我足足用了3天的时间,不过能为困难职工帮点小忙,我心里还是非常满足的。

有就学子女的困难职工 全部获得帮扶

朱红:这个爱心捐赠的筹备我们经历了很长时间,第一次搞这个活动,能不能搞起来,现场气

氛怎么样,开始我们心里一点儿谱都没有,当时工会主席之间也有不同的意见,我们就先从几个单位做了试点,随着活动的召开,各单位职工参与热情空前高涨,集团工会也第一时间把捐赠品整理编号,做成电子图册,通过OA办公平台发给各职工,号召大家积极参与购买。最终活动取得职工的一致好评,也增加了我们对未来组织类似活动的信心。

郭庆红:通过前期的预热,爱心义卖现场气氛非常热烈,很多爱心品被大家竞相加价,有的甚至以高于标价的5倍成交,活动共筹集到善款4400余元,加上集团机关党委和工会分别向爱心基金拨款5万元,做实了爱心基金,建立了困难职工的帮扶的蓄水池,定向捐助给23家二级单位的32名困难职工,做到了集团有就学子女的在册困难职工家庭100%全覆盖。

有问必答

提问:经贸公司职工 杨圣节
回答:市总工会法律服务中心公职律师 胡芳

公司注销后员工怎么办?

□本报记者 王香澜



提问者 杨圣节

杨圣节:我是一家经贸公司的员工,入职已经7年多,单位跟我订立的劳动合同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。单位是私营企业,最近两年效益持续不好,每况愈下,我们听说公司近期可能要注销营业执照。请问:如果公司关张了我们这些职工怎么办?

胡芳:依据《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在注销之前应当进行清算。清算时应支付职工的工资、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,这是公司注销的必经程序。另外,《劳动合同法》第四十四条规定,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劳动合同终止:……(四)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; (五)

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、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;……”用人单位出现上述法定情形而终止劳动合同的,依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第四十六条的规定,用人单位还需支付终止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。因此,你所在的公司如果要注销,在注销前公司应依法终止或解除

与职工的劳动合同,并支付经济补偿金。



回答者 胡芳

